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并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人员构成情况

鉴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完成监事会换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魏远海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2023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梁金兰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补选梁金兰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以现场方式召开，各位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所有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履行了审查和监督等职责。2023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04-25	1.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5.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6.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 《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0. 《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06-29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关于转让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股权的议案》 13.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管理制度〉的议案》
3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07-18	15.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08-25	16. 《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09-27	17. 《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 《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9. 《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10-30	20.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12-08	21. 《关于补选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12-25	22. 《关于补选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以上会议决议均已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三、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现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依法列席了现场董事会会议，出席了所有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认真审核公司定期报告及财务报表，对公司财务管理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五)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转让了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15%的股权，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由控股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年报合并报表范围。2023年度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其他资金占用情形。

(六)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产结构及自身业务特点等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规范、完整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风险防范作用。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四、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

1. 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重要会议，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2. 监督公司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有效运行，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3. 加强与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定期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合同、票据等财务资料，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 重点关注公司重大投资、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等高风险领域，防范企业风险，防止公司资产流失。

5. 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开展的各项培训，及时了解最新法规和政策动态，进一步提高自身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